

皇  
清  
经  
解  
续  
编

皇

清

經

解

卷

三

皇清經解續編卷三百一十

南菁書院

讀儀禮記二

武進張惠言

去娶聘禮

院

習夫人之聘享疏云行聘君訖則行聘夫人行享君訖則行享  
夫人案下經享君訖始聘夫人卽享夫人此疏誤也

有司展羣幣以告注羣幣私覲及大夫者案及大夫者卽記云  
問大夫之幣俟于郊公家幣也私覲與大夫並言則私覲之  
幣亦公家齎之矣是以夏官校人凡國之使者皆供其幣馬  
注云使者所用私覲賈以私覲之幣是賓介自將已物謂諸  
侯禮與天子不同非鄭義也

展幣于賈人之館注云不于賓館者爲主國之人有勞問者就

焉便疾也疏云聘客無過一勞下文使卿近郊勞此乃遠郊之內得有此勞問已者謂同姓甥舅之國而加恩厚別有遠郊之內問勞也案同姓甥舅之國別有恩厚問勞於禮不合周禮司儀諸公之臣相爲國客則三積三辭拜受注云侯伯之臣不致積彼疏謂不致積者謂不以束帛致之非全然無積然則賓至遠郊主人當設積準飧不致猶宰夫朝服設之則積不致亦有士大夫設之可知注云勞問者當指此不得云積故槩從勞問也

注受送拜皆北面象階上張稷若受送勾拜皆北面勾是疏改受爲授非

卿致館賓迎再拜卿致命賓再拜稽首卿退賓送再拜此致命

蓋在門外以館爲主國所有門外致之象以館授賓也觀禮  
賜舍注云侯氏受館于外既則賓之于內蓋準此致館爲言  
賈疏以爲雖不言入言迎則入門可知非鄭義也 又疏云  
卿不言答拜答拜可知此又非前文勞者不答拜注云凡爲  
人使不當其禮 又疏云卿以空拜致餉此又非凡此篇中  
自郊勞致館以至致饗餼將命者皆無拜豈餉不致者反有  
拜乎

及廟門公揖入立于中庭注云于此得君行一臣行二于禮可  
矣疏云君立無過近于內畱閒去門近去階遠不得君行一  
臣行二據大判而言又云君立三分庭一在南案此君所立  
中庭與後裼降立同處享設庭實注云亦三分庭一在南是

時公在中庭也介觀注云北行三分庭一而東行當君乃復北行是時公亦在中庭也則公立當庭南北之中不近內審賓八門左曲公南面與揖賓北曲公西南面與揖揖訖公東行向堂途北行當碑而賓相及俱揖是君行一臣行二矣

賓直接西塾注介在幣南北面西上疏云賓門西北面介統于賓案門西當作幕西介西上則賓幕西可知北面又當作東面下注云上介北面受圭進西面授賓疏云賓東面故上介西面授是也皆寫誤

禮賓北面奠于薦東注糟醴不啐啐是卒之謠

介出宰自公左受幣注不側受介禮輕案例受當爲授夫人歸禮注臣設于戶東臣當作豆

公館賓聘享夫人之聘享問大夫送賓公皆再拜案記擯者辭是公每一事再拜張蒿菴以擯者厯舉四事而君拜之則似君總再拜非也

公食大夫禮

公設漬于醬西賓辭坐遷之疏云東遷所移之故醬處案故醬處是席中公設當其處賓遷東所雖西于醬尚在中東也羞庶羞先者反之疏云反之謂第二已下案經第二以下反取之門外先者一人反取之階上

大夫相食降盥受醬漬侑幣束錦也皆自阼階降堂受授者升一等賓止也注云主人三降賓不從疏云不數主人降盥者鄉飲射禮降盥爲洗爵故賓從此不爲洗爵故不數之案經

文賓止承上皆自阼階降堂受之文不得兼蒙降盥故經云三降其降盥賓亦從降矣然降盥不異公食而記之者設洗在庭如饗與公盥堂東異蒙上如饗之文也

賓之乘車在大門外西方北而立注云凡賓卽朝中道而往將至下行而後車還立于西方賓及位而止北面卿大夫之位在車前案賓及位當爲及賓位車始中道而往于門爲當闡賓位在闡西故必還向西方稍前至賓位而北面立是時賓位云賓及位北面入次不賓出次後立于其前也

覲禮

四享皆束帛加璧庭實惟國所有注云四當爲三初享或用馬或用虎豹之皮其次享三牲魚腊籩豆之實龜也金也丹漆

絲纊竹箭也其餘無常貨惟所有分爲三享皆以璧泉致之  
疏云三享在庭分爲三段一度致之案鄭于事畢云三享訖  
謂三享皆訖乃爲事畢則三享三度致之禮器言大饗龜爲  
前列是無皮馬乃言再享貢國所有不得混三享爲一此疏  
旣非禮器疏亦以龜在馬後竝誤

饗禮乃歸疏天子諸侯燕已臣及四方卿大夫皆無酬幣鹿鳴  
云燕羣臣嘉賓者文王于羣臣嘉賓恩厚燕之無數故先言  
其實無幣也案鹿鳴孔疏云饗食有幣燕禮亦當有焉但今  
燕禮不言幣故略其文與賈說異當以孔疏爲是蓋天子燕  
禮有幣侯國無也

疏云王制至于岱宗柴彼注以爲告至堯典至于岱宗柴注爲

考績燔柴此又爲祭日柴不同者巡守至岱宗之下有此三種之柴告至訖別有考績別有祭日以爲方明之主案經惟有一柴而疏以爲三柴舛誤已甚祭日告至乃行考績之事鄭注本爲一義王制承類于上帝宜社故以告至言之堯典言舜攝位巡守考績故以考績言之此言祀方明故明所

祭爲日耳

喪服

絞帶疏云王肅以爲絞帶如要經焉雷氏以爲絞帶在要經之下言之則要經去一以爲帶疏以雷氏爲失案生時大帶四寸革帶二寸是半于大帶則絞帶之大不當如要經可知雷氏當是

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妻妻之父母昆弟兄弟之子若子案不言  
爲所後者之父母所後者若有父母則又爲之後者也期章  
傳云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以雖廢疾不立無重可傳而  
主其喪者不可以輕服服之也其父沒有母者小記云祖父  
卒而後爲祖母後者三年也然則所後者之祖父母卒亦當  
爲後云若子者容宗子受重于曾祖祖父及父竝不傳重宗  
子死而父存則喪無二主此爲後者不得爲三年自始其曾  
祖服齊衰三月故著之此與父卒然後爲祖父後者服斬正  
同也

君謂有地者也此卽上云君至尊注云公卿大夫有地者謂之  
君探此傳爲說也士無地故無臣疏乃云無地公卿大夫衆

臣以杖卽位謬于傳注

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報案嫁母與出母異出母父所絕嫁母爲父服斬衰三年恩意之極非父所絕也但以改適他族不終母恩故以父在爲母之服服之見其恩由于父在故云從爲之服謂追從父在而爲之服也繼母如母則親母旣嫁亦同異乎出母者雖爲父後亦服也若夫死妻稚子幼而與之適人者母旣非父所絕于子又終恩繼父尙爲期則母三年決矣蕭太傅以嫁母比出母韋元成以與母適人者爲母比出母俱未允

大夫之適子爲妻疏云上杖章爲妻者是庶子誤大夫之庶子爲妻大功上杖章注云父在子爲妻以杖卽位謂庶子張

蒿菴云謂士之庶子也大夫之庶子僅得服大功何以得以杖卽位乎是也彼疏亦誤

爲衆子注女子在室亦如之案疏云女子之義如上姑姊妹但上注鄭云在室此不云在室可知故略不言也則鄭注無在室二字今本有者後人增之

大夫之庶子爲適昆弟疏云此大夫之妾子若適妻所生第二以下當直云昆弟不言庶也案此庶子關適妻衆子及妾子言之疏唯云妻子則注云適子爲庶昆弟庶昆弟相爲豈得惟爲妻子乎

適孫注云凡父于將爲後者非長子皆期此鄭廣解立後之服謂體而不正正而不體及非正體而傳重皆包之故經無適

曾孫服也云父者爲人後者爲之子皆得以父統之疏乃云  
非長子婦及于非適孫傳重同于庶孫大功失鄭義矣其云  
祖爲孫本非一體但以報期亦非是傳重正體故爲三年不  
正體降期是其差也

齊衰三月章言爲舊君者三爲舊君君之母妻此士服也傳主  
言仕焉而已者以其爲君之母妻服故知非去國之臣也君  
中兼有諸侯及大夫君然不著去國反服者士之去國如雜  
記之違諸侯之大夫不反服違大夫之諸侯不反服不定故  
不得言也惟士乃有大夫君疏引此證大夫在外非大夫爲宗子舊君此大夫服  
傳主言以道去君而未絕者又言大夫去君埽其宗廟則此  
大夫不必待放卽去之他國亦同反服矣言未絕者則君不

埽其宗廟卽爲已絕不反服也若其仕焉而已者禮云公卿大夫食采雖致仕不奪其祿故王制注云三公之田三爲有致仕者副之爲六卿之田六爲有致仕者副之爲十二大夫之田二十七爲有致仕者副之爲五十四明諸侯亦然旣食君之祿當爲君服斬爲小君服期不得自同于民服齊衰三月明矣若其被輟而不去者則固民也不得名爲大夫士矣大夫在外則去君而已絕者也大夫爲舊君無服而其妻服之長子未去亦服之旣去則亦不服大夫之妻及長子皆與大夫同貴故特著之其士在外其妻長子本與民同自爲庶人爲國君之服不必著言大夫之庶子非民又于大夫無繼體之道于舊君雖不去可以不服也

適孫殤在大功而無適子殤服者期者服之極不可以服未成人略之使同于將爲後者而已疏以殤未成人不殊之無以通于適孫也

適婦大功傳不降其適也凡適服皆加此云不降則庶婦之服爲降而適婦以不降爲加也昆弟之子期旁尊也不足以加尊焉然則正尊于卑者加尊有降婦于親殺宜大功孫婦小功加尊降一等故以婦小功孫婦繼爲服而適婦之不降者爲加非不庶爲宜降也由是言之子孫之服者皆以至親無降尊之降亦是加隆與上殺之服至尊加隆正相報也又經有適婦無適孫婦疏于庶婦推之云適孫婦小功非也凡父于將爲後者皆期則于將爲後之婦皆大功統于適婦也

小功者兄弟之服不可以服正體之重也

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疏謂君所臣者不爲之服子亦不服之案經有君之庶昆弟服而無公子服則知公子于世叔父庶昆弟之等皆不服疏說是也然則此傳明公子之服也鄭注婦人髽皆云露紱而以麻或布自項而前交于額上卻繞髮如著幘頭與男子之髽髮與免同雖麻與布異而其制不異皇氏以小記云男子冠而婦人笄男子免而婦人髽喪服又云髽哀三年惡笄有首以髽則與小記文不比故爲三髽之說以爲成服後之髽惟露紱與鄭義不合故賈孔皆不從之案小記文云斬衰括髮以麻爲母括髮以麻免而以布齊衰惡笄以終喪下乃云男子冠而婦人笄男子免而婦人髽